

秦往
著

第九条命

一次绝望的返乡之行
一段飘逝的爱情
一个无处安身的灵魂

游走于乡村与城市，这是农民工的宿命吗？
实力作家 秦往 最新奇幻现实主义力作

堪称小说版《出梁庄记》，更尖锐更广角更震撼
延续《平凡的世界》，讲述城市化进程中的乡村疼痛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第九条命 / 秦往著 . -- 北京：团结出版社，
2015.4

ISBN 978-7-5126-2393-4

I . ①第… II . ①秦…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62594 号

出 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100006)

电 话：(010) 65228880 65244790

网 址：<http://www.tjpress.com>

E-mail：65244790@163.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墨阁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北京墨阁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165 × 240 毫米 1/16

印 张：16

字 数：273 千字

版 次：2015 年 4 月 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978-7-5126-2393-4

定 价：35.00 元

(版权所属，盗版必究)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01 秋夜独行人	001
02 同龄“姐姐”	004
03 凄冷的家	007

第二章

04 偶遇工友	011
05 找乐子	018
06 九条命的男人	021
07 三个孩子的妈妈	025

第三章

08 湖底女人	031
09 进城，进城	032
10 恋爱，失恋	036

第四章

11 春意发廊	041
12 情有独钟	048
13 爱上小兰	051

第五章

14 严局长	058
15 严大哥	063
16 拥抱	068

第六章

17 一趟远行	073
18 回村	078
19 轩然大波	081

第七章

20 爱恋	087
21 离别	091
22 嫁人	096

第八章

23 周立志的苦恼	102
24 伯母来作媒	108
25 小兰寻短见	112

第九章

26 吸毒	117
27 倾家荡产	122
28 离婚	128

第十章

29 中意发廊	133
30 再出远门	139
31 小兰的孤单生活	144

第十一章

32 返城	150
33 重温旧梦	154
34 正妻之梦	158

第十二章

35 宾馆“艳遇”	164
36 周立志与小桃	169
37 再入风尘	175

第十三章

38 劝解	179
39 追求者	182
40 香消玉殒	187

第十四章

41 嫌疑人	191
42 周立志和方中明	196
43 小兰走了	201

第十五章

44 水库浮尸	207
45 落网	214
46 严局长的“局”	218

第十六章

47 去小兰老家	224
48 纵身一跳	229
49 美妙之城	233
后记：大哥的死	238

第一章

01 秋夜独行人

夜幕降临了。

其实对于而今的胡州市——即便哪个城市都一样，已不存在“夜幕”，傍晚六七时，虽然天上没有太阳了，月亮也还未升上来，但胡州市一点不黑暗，密密麻麻如天上繁星一般的街灯，还有挂满高楼的彩灯、市店的霓虹灯、千家万户里的电灯、大街小巷穿梭不息的车灯，把胡州市照耀得比白昼还亮堂，比太阳天还艳丽多彩。

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这句乡土气息浓郁的老话对于现今的胡州市人来说，也已不适用。在这初秋的夜晚，胡州市的街头甚至比白天更为热闹，仿佛人们只为夜晚而生活，昼伏夜出，到了夜晚，或步行，或开小车，或骑电单车，纷纷涌上街头，把大街小巷挤得水泄不通。人们悠闲地散步、购物、吃宵夜、按摩浴足、K歌、看电影、跟情人约会……

在闹市区中山路熙熙攘攘的人潮中，有一个人显得有些异样，因为他是孤身一人行走着，神情落寞而忧伤，与满街快乐的行人格格不入；也因为他是逆人潮而行的，每走几步就会和行人相撞，但他似乎一点没意识到，依然不停地朝他的前方行走。

有时他会停一下，当看到仍在营业的小酒店、小饭馆、K歌厅，还有发廊、美发中心的时候，就会走进去，举起手里拿着的一张奖状般大的照片，指着照片上的女孩，问店里的人：“请问这个女的在你们店里上班吗？”或者：“请问你们的房客里有没有这个女人？”

大照片上有两个人，一个是女人；还有一个是男人，就是持照片的这个人本人罗玉成。两人头靠头、肩挨肩，都是一脸的快乐幸福。照片只照到肩膀，显然，这是一张结婚照或情侣照。

被询问的人端详照片上的女孩一番后，总是摇摇头，语气淡然地说：“没有。”他似乎感觉不到人家的冷淡，又说：“她是我老婆小兰，前几天跟我吵了一架，离家出走了。如果她来你们店找事做，麻烦你打个电话告诉我好吗？”说着递上一张写着他名字和手机号的小纸片。

“好的。”接纸条的人说，悄悄把纸片扔进了桌下的纸篓。

罗玉成快快地出了店，继续朝前行走。走累了，他就靠在路灯杆，或贴了瓷砖的高楼墙脚歇一下，抽支烟，再走。

也不知问过多少家店，也不知走过多少条街，走了多远的路，他感到两腿酸胀，口干舌燥，得找个地方，稍长时间地休息休息。环视四周，他发现来到了佳园小区门口，小青就住在里面，他决定去找她，在她屋子里歇一歇。他走进了佳园小区。

这是一个陈旧的小区，路灯亮一只不亮一只，地面坑坑洼洼，路边花圃里的花草病恹恹，稀稀拉拉的；一幢幢住宅楼外墙灰不溜秋，许多家庭的阳台被改得千奇百怪，堆的杂什更是乱七八糟。走到五栋一楼小青租住的房门口，还没敲门，就听到屋里传出一个小女孩的哭声，哭声嘶哑，估计哭了很久才会变成这样。是小青五岁的女儿恬恬。敲门，他听到恬恬高声喊了一声“妈妈！”门开了，露出恬恬的小圆脸，挂满泪水。

“恬恬，哭什么呀？”他问，走进屋里。

“妈妈没回来。”

“妈妈去哪里了？”

“不知道。”

“我帮你打电话问问。”他掏出手机，翻出小青的号码，拨打。电话的那一头毫无声息，既没有平常听到的“嘀——嘀”的候接铃声，也没有“该用户正忙”，或者“该用户已关机”、“该用户不在服务区”，仿佛手机发出的信号波消失在茫茫宇宙里。

“妈妈可能是出去买东西去了，等一下就回来的，别哭哦。”

“妈妈出去三天了。叔叔，我饿。”

“啊！”罗玉成十分吃惊，“你妈妈也太不像话了，怎么能把孩子扔下不管。”他想到前段时间有则新闻说，南京有一个母亲离家出走一个多月，结果被锁在家里的两个孩子活活饿死，不由对小青有些生气，可是他又纳闷，小青不是贪玩不顾孩子的女人呀，为什么会这样。

“你妈妈跟你说过，她去哪里了没有？”

“没说，就是告诉我跟人家出去吃晚饭，很快就回来。”

眼下赶紧要做的，是找点东西给恬恬吃。他走进厨房，厨房里一片狼藉，估计是恬恬找吃的东西翻的。应该是找不出一点吃的东西了，他马上转身，跑出去，到小区门口的小吃店买了碗米粉。

恬恬吃得狼吞虎咽，腮帮子塞得鼓鼓的了，嘴巴还在拼命地吞食。他劝：“恬恬，别急，慢慢吃，吃太快了胀肚子。”

一碗米粉吃下去大半后，恬恬才喘过气来，欢快地叹口气，继续吃，不过不再狼吞虎咽了。罗玉成从身边的纸盒抽出一张餐纸，给她擦拭沾在脸颊的汤汁、辣椒粉。

“恬恬，你妈妈到底去哪里了，真的没跟你说？”

恬恬嘴里塞满了米粉，腾不出空间说话，只好瞪着眼睛摇摇头。

“真是奇怪。会不会有事回外婆家去了。”

“不会的。回外婆家妈妈肯定带我回去的，不会让我一个人留在这里好几天。”

“你不是要上学嘛。”

“前天是星期五呀，昨天、今天都不上课，带我回去也不影响上学。”

罗玉成实在想不出小青会去了哪里，为什么三天都不回家，电话也不通。他只来过小青这里两三次，并不清楚她的生活状况。可不管有天大的事，也不能几天不归家，毕竟家里只有恬恬一个人。他不由为小青担心起来，他觉得小青不可能做得出这么离谱的事，会不会出了什么事？要不要去找找她？脑子里一冒出这个念头，他就感到头大，老婆小兰五天前离家出走了，这些天他找小兰找得人仰马翻，现在又要找小青，他哪来三头六臂！

夜渐渐深了，恬恬连着打起了哈欠，罗玉成催促她洗脸洗脚，上床睡觉。他又掏出手机，拨打小青的手机号码，依然是没有任何回音。看样子今晚她是不可能回来了。恬恬怎么办？虽然他跟小青仅是同一个村的，并没有特别的关系，可他无法把这事不当一回事。

罗玉成决定在这里住下，明天看情况再说。小青租的这套房子是一房一厅，只有一张床，恬恬在床上睡着了。他拿了张毯子，在客厅的长沙发上躺下来。他本想好好想一想再去哪里找小兰，可置身于小青住的地方，眼睛闭上时，脑际不由浮现出往日的岁月，有小伙伴小青陪伴的岁月……

02 同龄“姐姐”

“一二三四五六七，七六五四三二一……”

罗玉成对儿时的记忆，想得起来的最早的场景，是小青和另三个女孩，在村前的晒谷坪上玩跳橡皮筋。

四个女孩分成两组，一组做“柱”，一组跳，轮流进行。小青跳绳脚落地的时候，不是整个脚板踩在地上，而只是脚趾着地，使她显得轻盈、灵动，如一只小鹿；伴随着她的蹦跳，头顶的两只小羊角辫一弹一弹的。

罗玉成一个人落落寡合地从旁经过，被眼前的情景吸引住了，忘记了走路，呆呆地看。

“玉成，过来，跟我们玩。”小青一边跳，一边向他招手。

罗玉成有些犹豫，跟女孩子玩，会被村里的男孩子耻笑的，可是跟男孩子玩，他总是被欺负，所以他常常是自己跟自己玩，索然寡味而又无奈。

他左顾右看，见周围没有其他男孩子，才慢悠悠地走过去。

“你会不会跳橡皮筋？”小青问他。

罗玉成摇摇头。“看着。”小青放慢了动作，示范给他看。演示了几轮后，小青叫罗玉成和她们一起跳，他仍是摇头，呆站着。

“罗玉成，花姑娘！”这时，村头出现了几个男孩子，打打闹闹着，嘻嘻哈哈的，他们发现了罗玉成和女孩子在一块玩，便朝他喊叫，乐成一团。

罗玉成感到窘迫，慌张地小跑几步，消失在路边的灌木丛后。

在村里人眼里，罗玉成是个苦命的孩子。

母亲生他的时候没有去医院，而是在家里，叫村里的接生婆接生，不料发生产后大出血，等找来一辆三轮车送到七八里外的镇医院时，人已经死了。罗玉成生下来就没了妈妈，饱一顿饿一顿地活着，瘦得如闹荒灾的非洲儿童。

四岁那年，灾难再次降临到他头上。在村里的石场干活的父亲，一天在点炮后，炸药半天没响，他以为哑炮了，想再点一次，刚走到炮眼边，一声惊天巨响，他被炸得血肉模糊。

伯伯收留了他。可是在伯伯家，他的生活依然一团糟。伯伯本就有二个孩子，日子过得拮据，能给他有口饭吃就不错了，不会给他买新衣服（都是让他穿堂

哥们不穿了的），更没工夫照顾他。寄人篱下，他小心翼翼，少言寡语，连走路都是静悄悄的不带声响。他低眉顺眼，两个堂哥却当他软弱，齐着心欺负他。父母叫他们做的事，他们转给他去做。他们在外头受了气，回到家里就朝他撒气。逢年过节，家里的餐桌上放了一盘糖果，可堂哥们不许他吃，看到他伸手去拿，就冲过来打他的手。有时候伯伯看到他不吃，硬塞给他几颗糖，两个堂哥见了，便朝他使白眼，他最多只吃一颗，剩下的，等伯伯不在时，当着堂哥的面放回去。

村里的男孩子，看他无父无母，看到他的两个堂哥欺负他，也当他孤单可欺，戏弄他、对他恶作剧，连比他小的男孩子都敢甩他耳光。罗玉成被一群男孩子摁在地上拳打脚踢，是村巷子里常见的一幕。因此四岁到六岁那几年，罗玉成患上了口吃，半天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他更成为村里大人、小孩嘲笑的对象。

可是小青对他很好。

小青跟他同岁，住的离他不远，也就隔着二条巷子。小青是个活泼的女孩，每天脸上都挂着笑。只要别人对她好，她对谁都好，对罗玉成也一样，她才不理会他没有父母呢，她才不理会村里人歧视他呢。她想跟他玩就去找他，她想去村旁的荆棘蓬摘嫩芽吃，总是拉他一块去；她若手里有糖，遇见他，少不了分他一块。

有几次看到罗玉成受欺负时，还路见不平一声吼，冲上来帮他解围。她有个大她四岁的哥哥，她不怕哪个男孩子敢欺负她。

上学后，每当放学回村，他总是背上书包，到小青的家里，和小青一块做作业。小青学习比他好，都是她教他的时候多。小青的哥哥有不少公仔书，她也偷偷拿出来给他看。她哥哥回来撞见了，看在小青的面子上，也不会骂他打他。

在罗玉成的心中，小青是他的姐姐，虽然他还比她大几个月。

只是，罗玉成读完了小学，就辍学了。而小青，则到镇上的初中住校继续上学，他们的交往渐渐地少了。十五岁那年，罗玉成如痴如狂地迷上了小青。那年暑假，小青放假回来了，在巷子里相遇，罗玉成一眼看到她，顿时没来由地心慌意乱，心跳加速。也许是久不见小青，这次相遇，乍一看，他发现小青变得如仙女一般漂亮，让他怯于面对。之后，他却渴望见到小青，可一遇到小青，他又大惊失色，六神无主，如此恶性循环。

他觉得小青是村子里最漂亮的女孩，高挑的个子，白净的脸庞，五官秀气，尤其是那双眼睛，大、清澈、炯炯有神，看人的时候，像是有束光照射过来。也许是来往少了，小青遇见他时，没了小时候的热情，只是微笑一下，问一句“去

哪里来”之类打招呼的话，匆匆走过去了。

他渴望了解小青的生活，他产生了偷窥欲。小青住的房间是她家的一间偏房，窗户不高，窗外是田垌，晚上没有人走。每到夜深人静的时候，他就悄悄摸到小青的房间附近的树丛里藏着，一听到她的房门响，估计她是进屋准备睡觉了，就猫着腰冲到她窗户下，双手扒着窗户外框，向上引体，就能看见房间里的小青。

很多时候，小青只是倚在床头看书，看累了，就放下蚊帐，在蚊帐里脱衣睡觉。有一次，小青竟在灯光下脱了衬衣，脱了长裤，接着又解掉了胸罩，只剩条内裤，站在衣柜镜子前，扭来扭去地打量自己的身材。小青身材苗条却又显得珠圆玉润，两个乳房不大，圆圆的，如两只田芋头。罗玉成看得浑身发软，扑通掉了下来。小青喊一声：“谁呀？”罗玉成如一只野狗般仓皇逃走。

自辍学后，罗玉成整天在村子里、集市上游荡，就这么混过了几年，十六岁那年，伯伯怕他学坏，建议他外出打工，于是他跟着几个村里人踏上了进城打工之路。

罗玉成外出打工，越走越远，跨州过省，几年都没有回家一趟。有一年春节回家，在胡州市街头，一个女孩迎面走来，直盯着他，之后喊了一声：“玉成！”他定睛一看，才认出是小青。

他吃惊于小青变得越发漂亮了，变得跟城里的女孩一样，比城里许多女孩还漂亮。个头更高了，身材更娇美了，皮肤更白嫩了，描了眉线，擦了脂粉，洒了香水，两只麻花辫改成了披肩发，衣服也是跟城里女孩同步的时尚款式。

“小青好漂亮了，我都认不出来了。”他忍不住赞叹。

“人家本来就漂亮嘛。”小青羞涩中又有些得意，“玉成，我记得你有四、五年没回来了吧，还以为你不要罗田村了。”

“回来一趟路费就得花千把块钱，回不起呀。”

“你现在在哪里做事？”

“福建哩，你呢？”

“我在省城。”

两人简单聊了几句，便各自分头走了。走了好一段路，他脑海里还浮着小青刚才的模样，竟有些神思恍惚。

但他对小青是不敢存妄念的。他知道自己是个什么样的货色，他配不上小青。他对她只有仰慕，把她当女神。他觉得小青以后是要嫁到城里的，在城里

生活，做城里人，这才对得起她的漂亮、聪慧。她本就在城里做事，再说以她的条件，在城里找个对象应该不是件难事。

可是几年后小青竟回了村，不久嫁给了长通镇一个普普通通的男人。那一年回来，正巧遇到小青出嫁，他感到惊讶，也感到不解，更感到惋惜。他隐约觉得小青一定有什么苦衷、隐情，因而下嫁自己。

五年后，小青离婚了，带着女儿恬恬回娘家居住。听到这件事，他心里不由感叹，命运对小青太不公平了。这些年，他也断断续续听到一些关于小青的闲言碎语，但他一直坚定地认为，小青不是一个坏女孩。出门在外谋生容易嘛，谁没有遭遇过坎坎坷坷，谁没有一肚子辛酸？何苦戴着有色眼镜看人呢。

03 凄冷的家

这一夜罗玉成做的梦，都是与小青一块玩的儿时生活重放，他睡得很香很踏实，醒来时天已大亮。屋外，城市的喧嚣像是天在下暴雨，淹没了一切。

恬恬已经起床了，趴在窗户边看街上的热闹。罗玉成起来后，她扭过头来问：“叔叔，今天我是去上学，还是等妈妈回来？”

罗玉成掏出手机，再次拨打小青的号码，仍旧不通。他想了一下，说：“恬恬，我带你回外婆家找妈妈吧。”

“那我今天不是缺课了？”恬恬似心有不甘。

“不要紧的，学前班的课又不算正式课。”

他牵着恬恬的手，到小区门口的小吃店吃了米粉，然后前往汽车站，搭班车回永河镇，从镇上到罗田村是机耕路，不跑班车，他租了一辆三轮出租车回村。

一踏进外婆的家，恬恬一头就扎进了外婆的怀里。

外婆看到恬恬被罗玉成领回来，感到奇怪，也生出一丝警觉——她可不愿罗玉成和小青混在一堆，她倾头探视罗玉成身后，好像小青藏在他身后似的，问：“玉成，咋个是你带恬恬回来，小青呢？”

罗玉成吃惊，“小青……她没回来？”

“她什么时候回来的，都几个月没回来过了。”

罗玉成说了昨晚的经过，恬恬也插嘴说：“妈妈出去三天了，都没回来。加今天四天了。”

这下全家人都吃惊了，小青的哥哥宝生急忙拿出手机联系妹妹，可是连打了四次——怀疑有可能室内信号不好，还跑到自家楼顶去打——依然得不到半点音讯回馈。

“小青是不是出什么事了，”宝生脸色严峻，他逮住恬恬，又问了好多个问题，最后他说：“我得去一趟市里。”

恬恬刚回到外婆家，还没有在外婆怀里滚几下，又被舅舅带走了。

罗玉成回了自己屋。

开锁进屋，他顿时感到一股寒气扑面而来。毕竟他去市里有五天了，屋子里没有一丝人气，他的这种感受其实更多的是一种心理感受。小兰不在这座屋子里了，纵是屋子里燃着大火盆——何况现在还是炎热的初秋时节，他也一样感到寒冷。

这座屋子是父母留下来的老房子，说起来，还不算是父母的房子，它起码有上百年的历史了。最初民国时期，它是村里地主的房产，土改时期分给了他爷爷，爷爷又留给了父母。房子已十分老旧了，在他四岁到十二岁，这座屋子里几乎没有冒过烟，十六岁到二十六岁他外工打工期间，同样很少生火，长年缺少烟火的熏养，房子更是破败得不成样子，有一年他回来，竟看到木壁板好几处长了菌子。

是小兰让这座房屋生起了烟火，有了家的味道。是小兰给这座老屋带来了生气，带来了欢乐。

可是现在小兰离家出走了，把这一切也带走了。

罗玉成垂头丧气，手足无措，呆站了一会儿，他在一张小方凳上坐下，摸出烟点了，发愣，连抽了几支烟也不知道要做什么。他看到了小兰扔在墙脚的一双烂皮鞋，便起身过去，把鞋子拎起，再坐回到小方凳上，捧着鞋细细把玩，仿佛它们是珍贵的古董。

他记得，这是四年前临近春节的一个集日，他带她去赶集，无意间看到小兰穿着的皮鞋都掉皮了，就不顾她的反对，买了这双鞋，花了二百三十元，这个价钱在镇上算得上是很高档了。鞋是尖跟皮鞋，跟部的皮都已翻了起来。常年走在村里的泥土砂石路上，皮能不翻起来么。他把皮鞋放在鼻子下嗅，仿佛要感受小兰的气息和气味。除了皮革味，什么味也没有。纵使原来有汗味，放置多日，也早就消散了。

一个人影投在他眼前的地上，是伯母进来了。“小兰找到了没有？”她皱

着眉头问。

“没有。”罗玉成木然地答。

“我早告诉过你，这个女人要不得，看咯，现在竹篮打水一场空吧。”

罗玉成不作声。仿佛要凸显自己当初的观点正确，伯母接着说：“当初要是听我的话，你现在的日子该过得多实在，老婆不会跑，恐怕孩子也有了。”

罗玉成仍沉默，伯母又说：“玉成，不要再找了，她走了也好，伯母再给你介绍一个正正经经的女孩，正正经经地成个家。”

“谁还愿嫁我。”

“咱个就没人愿啦，伯母帮你访访，一定访得到的。”

“伯母，你不要操心了，小兰会回来的。”

“你真是个死脑筋，亏你还在外面见了那么多世面，小兰这种女孩子，跟你吃得了一辈子苦吗，这不，你一穷，就跑了。”

“她跑不是因为我穷。”

“你这个人咋就死不开窍呢。”伯母气咻咻地走了。

呆坐了一阵，罗玉成感到了无聊，他叹声气，走出屋外。

他在村子里乱逛一气。村子并不大，六十多户人家，趴在几座平缓的土岭间。许多常年在外的人总有点“故土情结”、“乡愁”什么的，但他没有，他不觉得罗田村有什么值得留恋的。他在村子里生活得并不好，它有什么值得留恋的？而且，十多年在外漂泊，已将他对家乡的记忆、感情冲淡，漂泊反而成为习惯的生活，如果有条件继续待在外面，他不会再回来。

罗田村算不上穷，也说不上富，极普通的村子。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村庄曾红火了一阵，许多人家建了新房子、娶了媳妇，但二十一世纪以来，罗田村风光不再，很少有人建新房，娶老婆的也少了，原因很多，如而今村里人挣钱的门路少了，收入也就少了；以前种粮种果养猪哪样都挣钱，可现在种什么养什么都是亏多赚少，唯有外出打工。这些年来，村里陆续外出打工的人也不少，也许村里人比别村的人保守、安于现状，外出打工只做个五六年，赚了点钱就回来了，娶妻、生子、种田，从此过着和父辈们一样的生活，或者农闲时在周边村镇打打零工。

又如以前建房子只建瓦房，现在都兴建小洋楼，就没几个人建得起了；还有，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计划生育搞得很严，村里人口出生少了，现在结婚的人自然也就少了。村子缺少了新气象，看上去就有些陈旧暗淡，没有生气。

村头的大桂花树下，丢了了几只长条凳，周围撒了些纸钱。显然，村里刚有人去世出葬了。这几天，他都在城里，不知村里的事。谁死了？不过也不奇怪。村子虽不大，这些年，却年年都有几个人死去，或老死的，或病死的，或意外突然死的，有年过九十的，也有中年汉子，还有小青年。

村巷子大多已铺了水泥路，但有些地方仍是泥泞，因为有些人家不愿出钱，这些家门口的一段路就仍是泥巴路。即使铺了水泥路，仍是肮脏不堪，满是稻草、果皮、碎叶。他走在巷子里，时不时遇见个村里人，很少有人跟他打招呼，与他擦肩而过时只是喉咙发痒似地“嗯”一声，他也不爱理人家。因为小兰，他在村子里变得很孤立，但他不在乎。现在人们正看他的笑话，他又何必去贴人家的冷屁股。

第二天早上，两名警察找上门来，因为昨天下午宝生向公安局报了案，说妹妹小青失踪了。听他们问的问题和问话的口气，罗玉成感觉他们有点把他当嫌疑人的意思，比如问：“星期五一天你在干什么？有谁能证明？”“你跟小青是什么关系？”“你是不是经常去小青的租住屋？”

不知是警察怀疑他，还是小青的哥哥怀疑他对小青干了坏事？村里人（包括小青的哥哥）尽可以把他看成痞子、烂仔，可也不能乱怀疑人不是，要不是他碰巧去找小青，恬恬饿死了都没人知道。他有些生气，说：“你们调查我有什么用，小青失踪绝对跟我无关。你们应该去市里问那些跟她有来往的人。也许她被人拐卖了也说不定。”

一名警察用鼻孔哼了一声，“怎么办案不用你来教。”

他不想理他们了，看到小方桌底下扔着一张用来包过东西的旧报纸，便拿起来看。警察一把夺过他的报纸扔了，“问你话呢，别岔神。”